证券代码:300983　　证券简称:尤安设计　　公告编号:2026-027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尤安设计	股票代码	3009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骏	秦烟露	
电话	021-35324001（总机转）	021-35324001（总机转）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71号2幢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71号2幢	
电子信箱	uachina@uachina.com.cn	uachina@uachina.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516,489.60	84,781,504.89	-4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881,118.60	-11,763,098.27	-2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544,056.91	-20,092,669.59	1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34,404.01	44,642,617.56	-83.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1	-0.0681	-26.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1	-0.0681	-26.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4%	-0.41%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28,806,875.01	2,860,317,288.14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51,803,165.03	2,766,684,283.63	-0.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尤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3%	56,909,962	0	不适用	0
施泽淞	境内自然人	11.22%	19,384,013	14,538,010	不适用	0
余志峰	境内自然人	11.22%	19,384,013	0	不适用	0
叶阳	境内自然人	11.22%	19,384,013	0	不适用	0
潘允哲	境内自然人	2.10%	3,634,503	0	不适用	0
杨立峰	境内自然人	2.10%	3,634,502	2,725,876	不适用	0
张晟	境内自然人	2.10%	3,634,502	0	不适用	0
陈磊	境内自然人	2.10%	3,634,502	2,725,876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2.03%	3,509,891	0	不适用	0
野村证券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1.63%	2,810,19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施泽淞、叶阳、余志峰、陈磊、杨立峰五人为一致行动人，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宁波尤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施泽淞、叶阳、余志峰、陈磊、杨立峰五人实际控制的企业。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施泽淞、叶阳、余志峰、陈磊、杨立峰
变更日期	2026年04月20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21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部分股东重新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暨实际控制人部分变更事项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施泽淞、叶阳、余志峰、陈磊、杨立峰、张晟、潘允哲七人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至2026年4月19日届满。鉴于张晟、潘允哲两人已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会主席等职务，且其持股比例亦较少，故该等两人决定并函告公司：该等协议到期后不再参与一致行动。上述七人于2026年4月19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自2026年4月19日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为确保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决策的高效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施泽淞、叶阳、余志峰、陈磊、杨立峰五人于2026年4月20日签署了新的《一致行动协议》，再次约定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行使表决权、提案权等股东权利时采取一致行动。据此，张晟、潘允哲两人因其不再参与一致行动而不再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施泽淞、叶阳、余志峰、陈磊、杨立峰、张晟、潘允哲七人变更为施泽淞、叶阳、余志峰、陈磊、杨立峰五人。本次实际控制人部分变更不涉及股份减持事项。本次实际控制人部分变更后，施泽淞等五人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57.14%，实际支配公司表决权比例为70.79%。相关信息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6年4月21日披露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关系到期终止及部分股东重新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暨实际控制人部分变更及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二）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事项

公司及子公司尤安建筑于2026年3月再次收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其中，公司和尤安建筑均系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后所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上述企业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内，可享受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相关信息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三）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事项

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2026年05月11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当前状况、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并对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情况后，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每人12万元/年调整至每人9.6万元/年，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的次月起开始执行。相关信息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6年4月15日披露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以及2026年05月11日披露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四）子公司事项

1、全资子公司放弃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事项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优塔规划、尤安一合相关设计业务均已全部纳入母公司管理范围，当前其实际经营活动仅限于业务承揽，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等有关文件规定，优塔规划、尤安一合已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有关标准。据此，优塔规划、尤安一合放弃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优塔规划、尤安一合本次放弃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事项不涉及补交相关年度的企业所得税，亦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目前，优塔规划、尤安一合仍适用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相关信息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放弃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事项

为了拓展主业经营，提升市场竞争力的需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议案》，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尤安建筑以自有资金与非关联自然人孙胜强共同出资人民币50万元，设立尤安（青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其中尤安建筑认缴人民币25.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孙胜强认缴人民币24.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该控股孙公司已于2026年6月16日完成设立。相关信息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6年5月28日披露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以及于2026年6月17日披露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陈 磊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26-037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大高新	股票代码	0025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明荣	甘武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88号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88号	
电话	0791-88194672	0791-88194672	
电子信箱	hdgx002591@163.com	hdgx002591@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8,832,353.22	146,184,635.10	19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42,909.42	-4,867,003.15	22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80,392.12	-8,628,807.66	5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19,837.38	25,190,767.79	-76.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1	-0.0162	224.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1	-0.0162	224.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0.74%	1.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37,062,303.52	889,664,115.85	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39,510,949.13	633,468,039.71	0.9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星河	境内自然人	17.50%	52,549,281	39,411,961	不适用	0
胡恩雪	境内自然人	14.56%	43,681,069	32,760,802	不适用	0
嵊少堂	境内自然人	2.66%	7,975,800	0	不适用	0
朱光宇	境内自然人	2.00%	6,009,012	4,506,759	不适用	0
胡炳恒	境内自然人	2.00%	6,000,000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71%	5,127,562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1.11%	3,346,338	0	不适用	0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11%	3,326,414	0	不适用	0
蔺利文	境内自然人	1.00%	3,000,0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76%	2,277,99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朱星河、胡恩雪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朱光宇、胡炳恒为朱星河及胡恩雪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陈少堂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类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975,800股，实际合计持有7,975,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五节“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星河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26-035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已于2026年8月14日通过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星河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亲自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充分讨论，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结合业务运营实际情况，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经营效率，经公司研究，决定注销全资孙公司武汉机游科技有限公司。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26-038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事项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规划与实际运营情况，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经营效率，公司拟注销全资孙公司武汉机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机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拟注销全资孙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本次拟注销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二、拟注销全资孙公司基本情况

（一）武汉机游科技有限公司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武汉机游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11052034931X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10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邓国昌

6.营业期限:2012-09-13至 无固定期限

7.注册地址:洪山区野芷湖西路16号创意天地三、四期3号办公楼4层4号

8.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不含无线发射设备）、电子产品的研发；计算机系统集成，网页设计，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电子公告，含文化内容；利用信息网络经营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武汉机游100%股权。经查询，武汉机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武汉机游总资产为1,417.82万元，资产净额为1,417.81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为-55.33万元。（以上数据经过审计）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武汉机游总资产为57.87万元，资产净额为57.88万元，2026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为43.3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原因说明

截至目前，武汉机游已无实际经营业务，为优化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经公司研究决定拟注销该公司。

四、拟注销全资孙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注销武汉机游，旨在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并提升公司经营质量。武汉机游注销完成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及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及全体股东与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6-037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兴民智通	股票代码	0023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兴民钢圈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杨	蒋豫遥	
办公地址	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	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	
电话	0535-8882355	0535-8882355	
电子信箱	yy@xingmin.com	jly@xingmi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7,250,363.08	458,770,254.30	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4,201,446.67	-198,423,819.67	-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5,403,446.86	4,048,061.72	-1,71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506,752.51	49,745,772.29	-251.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52	-0.2197	-7.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52	-0.2197	-7.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8%	-17.30%	-7.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42,891,199.09	2,249,745,780.46	-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00,015,367.81	956,349,637.29	-16.3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9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兴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8%	40,000,000	0	质押	40,000,000
					冻结	13,000,000
万家基金-兴业银行-万家基金瀛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8%	15,213,276	0	不适用	0
姜开学	境内自然人	1.81%	12,095,600	0	不适用	0
四川盛邦创恒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2,000,000	0	质押	12,000,000
					冻结	12,000,000
崔利旺	境内自然人	1.58%	10,570,000	0	不适用	0
王刚	境内自然人	1.50%	10,000,000	0	不适用	0
刘忠平	境内自然人	1.33%	8,888,445	0	不适用	0
邹志强	境内自然人	1.24%	8,259,400	0	不适用	0
#王礼永	境内自然人	0.98%	6,546,146	0	不适用	0
戴海波	境内自然人	0.90%	6,000,000	6,000,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崔利旺先生与邹志强先生系连襟关系； 2、邹志强先生为王志成先生的大姑父； 3、崔利旺先生为王志成先生的小姑父； 4、姜开学先生为王志成先生的舅父； 5、王志成为万家基金唯一受益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6-036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5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高赫男先生召集并主持。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载于2026年8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300354　　证券简称:东华测试　　公告编号:2026-024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华测试	股票代码	30035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玲	陆徐菲	
电话	0523-84908559	0523-84908559	
办公地址	江苏省靖江市新港大道208号（沿江公路罗家港桥东北侧）	江苏省靖江市新港大道208号（沿江公路罗家港桥东北侧）	
电子信箱	heling@dhtest.com	luxf@dhtes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3,220,652.51	282,613,457.86	-2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919,979.25	76,386,619.66	-4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111,512.61	76,134,687.78	-4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358,628.89	803,968.48	-2,259.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55	-4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55	-4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0%	9.70%	-5.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64,122,375.97	972,621,828.18	-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69,864,282.60	858,608,343.55	1.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2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士钢	境内自然人	48.27%	66,766,140	50,074,605	质押	2,150,000
罗丙	境内自然人	3.80%	5,253,100	3,939,825	不适用	0
黄玉清	境内自然人	1.03%	1,419,409	0	不适用	0
张银兵	境内自然人	1.01%	1,400,2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8%	669,792	0	不适用	0
田万彪	境内自然人	0.45%	628,300	0	不适用	0
赵志红	境内自然人	0.45%	620,300	0	不适用	0
马兴明	境内自然人	0.38%	523,200	0	不适用	0
毛永彪	境内自然人	0.29%	405,000	0	不适用	0
刘标尧	境内自然人	0.29%	403,000	302,25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刘士钢和股东罗丙为夫妻关系，股东刘标尧为股东刘士钢哥哥之子，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黄玉清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419,409股，实际合计持有1,419,409股； 公司股东张银兵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72,000股，实际合计持有1,400,200股； 公司股东赵志红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1,000股，实际合计持有620,300股； 公司股东毛永彪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5,000股，实际合计持有405,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国泰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标普500ETF国泰，基金代码:159612，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8月21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064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9225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8月24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跟踪标普500指数，敬请投资者关注产品风险，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产品进行投资。

2、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3、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4日

关于新增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建信旗下部分基金产品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6年8月24日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1	023422	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QDII）D人民币
2	023373	建信道琼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建信道琼100指数（QDII）D人民币

自2026年8月24日起，投资者可在以上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业务，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以上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通过以上券商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一、新增销售机构如下：

1.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客服电话:95562

网址:https://www.xyzq.com.cn/

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址:http://www.ccb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24日